



检 测 报 告

(2025) 泓泰 (环) 检 (综) 字 (NJHT2506037) 号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受检单位: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南京泓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: 南京六合雄州街道红星路 130 号

邮编: 211500

电子信箱: njthhjczx@163.com

电话: 025-57513005

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本公司检测与结果评价工作依据有关法律法规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- 二、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单位公函形式向本公司提起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三、委托检测，本公司对整个检测负责；对送检样品，检验检测数据结果仅对接收样品负责。
- 四、检测结果中有项目出现低于“检出限值”时，报填“ND”或“小于检出限值”，并标出检出限值。
- 五、本报告中外包的项目在其后加 * 标注。
- 六、本报告非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，经本公司同意复制后的复印件（全文复制），应由本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
- 七、凡对本检测报告进行部分复制、摘用或篡改，引起法律纠纷时，其责任自负。
- 八、除客户特别提出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均不再留样。
- 九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不恰当的法律仲裁，如果需要，客户需提前说明。
- 十、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


南京泓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受检单位	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地 址	镇江新区青龙山路以东
联系人	徐部长	电 话	13615278342
样品类别	空气和废气、水和废水		
检测目的	对空气和废气、水和废水进行检测。		
采样日期	2025 年 6 月 12 日-2025 年 6 月 13 日	采样人员	叶松 李达 马厚冬 朱思奇
分析日期	2025 年 6 月 12 日-2025 年 6 月 17 日	分析人员	赵敏 鞠品 秦雯雯 李楠 刘美琳 宋婉婷 周淳 周雨文
检测内容	详见报告第 2 页（表 1）		
检测依据	详见报告第 2-3 页（表 2）		
检测仪器	详见报告第 2-3 页（表 2）		
检测结论	详见报告第 4-16 页（表 3-表 5）		

编 制 李 达

审 核 李 达

签 发 李 达

日期： 2025 年 7 月 9 日





表 1 检测点位、项目和频次

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空气和 废气	DA002 烷基化反应器加热炉 废气排放口 (Q1)	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低浓度颗粒物、 挥发性有机物、含氧量	3 次/天, 共 1 天
	DA001 脱氢单元加热炉废气 排放口 (Q2)	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挥发性有机物、 苯、甲苯、二甲苯 (间, 对-二甲苯、 邻-二甲苯)、苯乙烯、低浓度颗粒物、 酚类化合物、含氧量、异丙苯*	
	DA003 盐酸吸收尾气排放口 (Q3)	氯化氢、酚类化合物、挥发性有机物	
	DA004 化验室废气排放口 (Q4)	含氧量、挥发性有机物	
水和废 水	YS0001 雨水排口 (S1)	pH 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 石油类	3 次/天, 共 1 天

表 2 检测分析及主要设备

名称	检测项目		检测依据	检出限/最低检出浓度	分析设备	采样设备
有组织废气	低浓度颗粒物	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mg/m³	YKX-3WS 恒温恒湿室（HT-148） AUW120D 岛津分析天平（HT-142）	EM-3088-2.0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（HT-139） 崂应 2061 型双路 VOCs 气体采样器（HT-228、HT-229） 海纳 3012D 型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自动烟尘/气测试仪（HT-265） ADS-2062E-2.1 双路恒温大气采样器（HT-201）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/气测试仪（HT-183）
	二氧化硫	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mg/m³	/	
	氮氧化物	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mg/m³	/	
	挥发性有机物	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-	GCMS-QP2020NX 气相色谱-质谱联用仪（HT-144）	
	苯			0.004mg/m³		
	甲苯			0.004mg/m³		
	二甲苯	间, 对-二甲苯		0.009mg/m³		
		邻-二甲苯		0.004mg/m³		
	苯乙烯			0.004mg/m³		



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出限/最低检出浓度	分析设备	采样设备
	异丙苯*	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/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1261-2022	0.2mg/m ³	Agilent 8890 气相色谱仪 (LKHJ-A-334)	
	酚类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/T 32-1999 萃取比色法	0.003mg/m ³	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HT-68)	
	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	0.2mg/m ³	CIC-D100 离子色谱仪 (HT-116)	
	含氧量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3年) 只用: 5.2.6.3 电化学法测定氧	-	/	
废水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-	/	Testo 206-PH1 便携式 pH 仪 (HT-281)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mg/L	/	/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-	ATY124 岛津电子天平 (HT-02)	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mg/L	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HT-68)	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mg/L	OL1010 红外测油仪 (HT-239)	

注: 带“*”检测项目的分析方法及设备来源于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(证书编号: 231012051558, 报告编号: 宁联凯(环境)第[25060743]号)。



表 3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期间烟气参数

采样日期	2025 年 6 月 13 日		
检测点位	DA002 烷基化反应器加热炉废气排放口（Q1）		
排气筒高度(m)	25		
断面面积（m ² ）	0.5675		
大气压(kPa)	100.80	100.80	100.80
废气温度(°C)	115	114	114
废气流速(m/s)	2.2	2.5	2.2
动压（Pa）	3	4	3
静压（kPa）	0.02	0.02	-0.00
含湿量（%）	7.2	7.2	7.2
O ₂ （%）	9.0	8.8	11.2
标态干气流量(Nm ³ /h)	2861	3308	2864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	2025 年 6 月 13 日			由委托单位提供：以下限值参照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1571-2015）表 5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
检测点位			DA002 烷基化反应器加热炉废气排放口（Q1）	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
低浓度颗粒物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1.7	1.2	1.5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2.6	1.8	2.8	20
	排放速率	kg/h	4.86×10 ⁻³	3.97×10 ⁻³	4.30×10 ⁻³	-
氮氧化物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28	25	17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42	37	31	100
	排放速率	kg/h	8.01×10 ⁻²	8.27×10 ⁻²	4.87×10 ⁻²	-
二氧化硫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17	9	21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26	13	39	50
	排放速率	kg/h	4.86×10 ⁻²	2.98×10 ⁻²	6.01×10 ⁻²	-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（挥发性有机物）检测结果（续）

检测项目	2025年6月13日 DA002烷基化反应器加热炉废气排放口(Q1) 检测结果			检出 限	单位
	①	②	③		
丙酮	1.42	1.12	0.93	0.01	mg/m ³
异丙醇	0.013	0.012	0.030	0.002	mg/m ³
正己烷	0.026	0.122	0.013	0.004	mg/m ³
乙酸乙酯	0.040	0.055	0.047	0.006	mg/m ³
六甲基二硅氧烷	ND	ND	ND	0.001	mg/m ³
苯	0.360	0.418	0.426	0.004	mg/m ³
正庚烷	ND	ND	ND	0.004	mg/m ³
3-戊酮	ND	0.005	0.003	0.002	mg/m ³
甲苯	0.114	0.140	0.124	0.004	mg/m ³
乙酸丁酯	0.021	0.031	0.022	0.005	mg/m ³
环戊酮	ND	ND	ND	0.004	mg/m ³
乳酸乙酯	ND	ND	ND	0.007	mg/m ³
乙苯	0.127	0.134	0.140	0.006	mg/m ³
丙二醇单甲醚乙 酸酯	0.006	0.010	0.009	0.005	mg/m ³
对/间二甲苯	0.029	0.032	0.032	0.009	mg/m ³
邻二甲苯	0.013	0.017	0.014	0.004	mg/m ³
苯乙烯	0.037	0.036	0.040	0.004	mg/m ³
2-庚酮	0.010	0.012	0.009	0.001	mg/m ³
苯甲醚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癸烯	0.012	0.013	0.014	0.003	mg/m ³
苯甲醛	0.018	0.021	0.012	0.007	mg/m ³
2-壬酮	0.007	0.004	0.007	0.003	mg/m ³
1-十二烯	ND	ND	0.008	0.008	mg/m ³



表 3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期间烟气参数（续）

采样日期	2025 年 6 月 13 日		
检测点位	DA001 脱氢单元加热炉废气排放口（Q2）		
排气筒高度(m)	25		
断面面积（m²）	0.7854		
大气压(kPa)	100.80	100.80	100.80
废气温度(°C)	149.5	148.2	148.9
废气流速(m/s)	1.85	1.51	0.90
动压（Pa）	2.1	1.4	0.5
静压（kPa）	0.01	0.00	0.00
含湿量（%）	16.44	16.44	16.44
O ₂ （%）	6.41	7.60	6.17
标态干气流量(Nm³/h)	2810	2300	1369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(续)

采样日期			2025 年 6 月 13 日			由委托单位提供：以下限值参照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1571-2015）表 5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
检测点位			DA001 脱氢单元加热炉废气排放口（Q2）	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
氮氧化物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28	25	29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35	34	35	100
	排放速率	kg/h	7.87×10 ⁻²	5.75×10 ⁻²	3.97×10 ⁻²	-
二氧化硫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28	35	36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35	47	44	50
	排放速率	kg/h	7.87×10 ⁻²	8.05×10 ⁻²	4.93×10 ⁻²	-
低浓度颗粒物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1.6	2.2	1.8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2.0	3.0	2.2	20
	排放速率	kg/h	4.50×10 ⁻³	5.06×10 ⁻³	2.46×10 ⁻³	-
异丙苯*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ND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ND	-
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-

注: 带“*”号项目不在我公司检验检测机构认定 (CMA) 范围内, 由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(证书编号: 231012051558, 报告编号: 宁联凯 (环境) 第 [25060743] 号) 检测完成。



表 3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期间烟气参数（续）

采样日期	2025 年 6 月 13 日		
检测点位	DA001 脱氢单元加热炉废气排放口（Q2）		
排气筒高度(m)	25		
断面面积（m ² ）	0.7854		
大气压(kPa)	100.80	100.80	100.80
废气温度(°C)	149.5	149.5	148.2
废气流速(m/s)	1.85	1.85	1.51
动压（Pa）	2.1	2.1	1.4
静压（kPa）	0.01	0.01	0.00
含湿量（%）	16.44	16.44	16.44
O ₂ （%）	6.41	7.60	6.17
标态干气流量(Nm ³ /h)	2810	2810	2300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(续)

采样日期			2025 年 6 月 13 日			由委托单位提供：以下限值参照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1571-2015）表 5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
检测点位			DA001 脱氢单元加热炉废气排放口（Q2）	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
酚类化合物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0.006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/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0.007	20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/			-
	排放速率	kg/h	/	/	1.38×10 ⁻⁵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/			-
苯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0.191	0.188	0.179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0.186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0.236	0.253	0.217	4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0.235			-
	排放速率	kg/h	5.37×10 ⁻⁴	5.28×10 ⁻⁴	4.12×10 ⁻⁴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4.92×10 ⁻⁴			-
甲苯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0.253	0.208	0.221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0.227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0.312	0.279	0.268	15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0.287			-
	排放速率	kg/h	7.11×10 ⁻⁴	5.84×10 ⁻⁴	5.08×10 ⁻⁴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6.01×10 ⁻⁴			-
二甲苯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0.025	0.014	0.020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0.020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0.031	0.019	0.024	20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0.025			-
	排放速率	kg/h	7.02×10 ⁻⁵	3.93×10 ⁻⁵	4.60×10 ⁻⁵	-


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5.19×10^{-5}			-
间, 对-二甲苯	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	0.016	0.009	0.013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0.013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 ³	0.020	0.012	0.016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0.016			-
	排放速率	kg/h	4.50×10^{-5}	2.53×10^{-5}	2.99×10^{-5}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3.34×10^{-5}			-
邻-二甲苯	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	0.009	0.005	0.007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0.007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 ³	0.011	0.007	0.008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0.009			-
	排放速率	kg/h	2.53×10^{-5}	1.40×10^{-5}	1.61×10^{-5}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1.85×10^{-5}			-
苯乙烯	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	0.025	0.021	0.024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0.023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 ³	0.031	0.028	0.029	50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0.029			-
	排放速率	kg/h	7.02×10^{-5}	5.90×10^{-5}	5.52×10^{-5}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6.15×10^{-5}			-

注：二甲苯检测结果是间，对-二甲苯和邻-二甲苯合计，其中未检出的项目不参与计算。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(挥发性有机物)检测结果(续)

检测项目	2025 年 6 月 13 日 DA001 脱氢单元加热炉废气排放口(Q2) 检测结果			检出限	单位
	①	②	③		
丙酮	1.61	0.65	1.60	0.01	mg/m ³
异丙醇	0.076	0.019	0.063	0.002	mg/m ³
正己烷	0.128	0.011	0.099	0.004	mg/m ³
乙酸乙酯	0.096	0.069	0.072	0.006	mg/m ³
六甲基二硅氧烷	ND	ND	ND	0.001	mg/m ³
苯	0.191	0.188	0.179	0.004	mg/m ³
正庚烷	ND	ND	ND	0.004	mg/m ³
3-戊酮	0.003	0.003	0.003	0.002	mg/m ³
甲苯	0.253	0.208	0.221	0.004	mg/m ³
乙酸丁酯	0.016	0.010	0.014	0.005	mg/m ³
环戊酮	0.005	ND	0.004	0.004	mg/m ³
乳酸乙酯	ND	ND	ND	0.007	mg/m ³
乙苯	0.038	0.030	0.033	0.006	mg/m ³
丙二醇单甲醚乙 酸酯	0.023	0.010	0.020	0.005	mg/m ³
对/间二甲苯	0.016	0.009	0.013	0.009	mg/m ³
邻二甲苯	0.009	0.005	0.007	0.004	mg/m ³
苯乙烯	0.025	0.021	0.024	0.004	mg/m ³
2-庚酮	0.020	0.008	0.020	0.001	mg/m ³
苯甲醚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癸烯	0.004	0.005	0.017	0.003	mg/m ³
苯甲醛	0.025	0.069	0.049	0.007	mg/m ³
2-壬酮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十二烯	ND	ND	ND	0.008	mg/m ³



表 3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期间烟气参数 (续)

采样日期	2025 年 6 月 12 日		
检测点位	DA003 盐酸吸收尾气排放口 (Q3)		
排气筒高度(m)	25		
断面面积 (m ²)	0.0491		
大气压(kPa)	101.20	101.20	101.20
废气温度(°C)	25.7	25.8	25.8
废气流速(m/s)	0.76	2.65	0.90
动压 (Pa)	0.5	6.1	0.7
静压 (kPa)	0.00	-0.02	0.00
含湿量 (%)	2.14	2.14	2.14
标态干气流量(Nm ³ /h)	120	418	142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(续)

采样日期			2025 年 6 月 12 日			由委托单位提供：以下限值参照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1571-2015）表 5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
检测点位			DA003 盐酸吸收尾气排放口（Q3）	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
氯化氢	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	0.20	0.20	0.21	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0.20			-
	排放速率	kg/h	2.40×10 ⁻⁵	8.36×10 ⁻⁵	2.98×10 ⁻⁵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4.58×10 ⁻⁵			-
酚类化合物	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	0.005	ND	0.005	20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/			-
	排放速率	kg/h	6.00×10 ⁻⁷	/	7.10×10 ⁻⁷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/			-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（挥发性有机物）检测结果（续）

检测项目	2025 年 6 月 12 日 DA003 盐酸吸收尾气排放口 (Q3) 检测结果			检出限	单位
	①	②	③		
丙酮	0.85	0.73	0.43	0.01	mg/m ³
异丙醇	0.012	0.019	0.010	0.002	mg/m ³
正己烷	0.009	0.280	0.011	0.004	mg/m ³
乙酸乙酯	0.053	0.064	0.050	0.006	mg/m ³
六甲基二硅氧烷	ND	ND	ND	0.001	mg/m ³
苯	0.014	0.022	0.014	0.004	mg/m ³
正庚烷	ND	ND	ND	0.004	mg/m ³
3-戊酮	0.003	0.006	ND	0.002	mg/m ³
甲苯	0.018	0.045	0.015	0.004	mg/m ³
乙酸丁酯	0.010	0.035	0.006	0.005	mg/m ³
环戊酮	ND	ND	ND	0.004	mg/m ³
乳酸乙酯	ND	ND	ND	0.007	mg/m ³
乙苯	0.007	0.011	ND	0.006	mg/m ³
丙二醇单甲醚乙 酸酯	ND	ND	ND	0.005	mg/m ³
对/间二甲苯	ND	0.012	ND	0.009	mg/m ³
邻二甲苯	0.005	0.010	0.004	0.004	mg/m ³
苯乙烯	0.034	0.031	0.029	0.004	mg/m ³
2-庚酮	0.010	0.014	0.005	0.001	mg/m ³
苯甲醚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癸烯	0.003	0.009	0.003	0.003	mg/m ³
苯甲醛	0.014	0.029	0.007	0.007	mg/m ³
2-壬酮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十二烯	ND	ND	ND	0.008	mg/m ³



表 3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期间烟气参数（续）

采样日期	2025 年 6 月 12 日		
检测点位	DA004 化验室废气排放口（Q4）		
排气筒高度(m)	18		
断面面积（m ² ）	0.1257		
大气压(kPa)	101.30	101.30	101.30
废气温度(°C)	32.2	32.0	31.6
废气流速(m/s)	16.2	16.2	16.2
动压（Pa）	224	223	224
静压（kPa）	0.12	0.12	0.12
含湿量（%）	3.9	3.9	3.9
O ₂ （%）	20.8	20.6	20.8
标态干气流量(Nm ³ /h)	6311	6305	6317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（挥发性有机物）检测结果（续）

检测项目	2025 年 6 月 12 日 DA004 化验室废气排放口 (Q4) 检测结果			检出限	单位
	①	②	③		
丙酮	1.18	1.61	0.39	0.01	mg/m ³
异丙醇	0.017	0.039	0.836	0.002	mg/m ³
正己烷	0.033	0.060	0.057	0.004	mg/m ³
乙酸乙酯	ND	0.037	0.010	0.006	mg/m ³
六甲基二硅氧烷	ND	ND	ND	0.001	mg/m ³
苯	ND	0.027	0.027	0.004	mg/m ³
正庚烷	ND	ND	0.005	0.004	mg/m ³
3-戊酮	ND	0.003	ND	0.002	mg/m ³
甲苯	0.010	0.030	0.016	0.004	mg/m ³
乙酸丁酯	ND	0.014	0.005	0.005	mg/m ³
环戊酮	ND	ND	ND	0.004	mg/m ³
乳酸乙酯	ND	ND	ND	0.007	mg/m ³
乙苯	ND	0.012	0.006	0.006	mg/m ³
丙二醇单甲醚乙 酸酯	ND	ND	ND	0.005	mg/m ³
对/间二甲苯	ND	0.009	ND	0.009	mg/m ³
邻二甲苯	ND	0.008	ND	0.004	mg/m ³
苯乙烯	ND	0.018	0.005	0.004	mg/m ³
2-庚酮	0.003	0.011	ND	0.001	mg/m ³
苯甲醚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癸烯	ND	0.003	ND	0.003	mg/m ³
苯甲醛	ND	0.009	ND	0.007	mg/m ³
2-壬酮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十二烯	ND	ND	ND	0.008	mg/m ³



表 4 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采样日期	2025 年 6 月 12 日			
	采样点位	YS0001 雨水排口（S1）			
	样品性状	无色透明微弱臭			
	单位	检测结果			
		①	②	③	平均值
pH 值	无量纲	7.4（18.1℃）	7.4（18.0℃）	7.4（18.2℃）	/
化学需氧量	mg/L	18	17	17	17
悬浮物	mg/L	6	4	4	5
氨氮	mg/L	0.195	0.184	0.208	0.196
石油类	mg/L	ND	ND	ND	ND

表 5 检测点位示意图

